

新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局际联席会议办公室

新公审办〔2023〕8号

关于印发《新县市场竞争状况第三方评估 结果运用机制》的通知

县公平竞争审查各成员单位：

现将《新县市场竞争状况第三方评估结果运用机制》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新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3年3月20日



新县市场竞争状况第三方评估结果 运用机制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要健全市场竞争状况评估机制，完善以竞争状况评估为基础的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重点引导机制，加强重点行业和领域市场竞争状况评估，及时跟进分析细分领域竞争状况，提高垄断和不正当竞争风险监测预警能力，特制订本机制。

一、及时通报

新县市场竞争状况第三方评估结果出来后，联席会议办公室第一时间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将第三方的评估结果进行通报，各部门要及时对结果进行讨论认定，对结果存在异议的通过联席会议办公室统一收集意见及时与第三方沟通。

二、明确责任

按照评估结果各部门按照行业管理的分类进行认领，各负其责，不得推诿扯皮。

三、依法行政

对在评估中发现的不正当竞争、涉嫌垄断等影响市场秩序的行为，各部门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违法者进行处罚，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并根据反垄断执法特点，创新完善监管体制机制，优化监管资源配置，加强授权执法管理。强化行业管理、反垄断执法和司法衔接。

我县开展的市场竞争状况第三方评估工作，有利于及时发现典型经验做法并加以推广，精准识别垄断和竞争失序风险并进行预警，评估结果的运用更是有利于推动监管链条由事后向事前事中延伸，营造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请各部门严格执行本机制，助推全县营商环境持续优化。